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2-029

##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董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在业务执行过程中，尽职尽责，具有较好的专业能力。从审计工作持续性、完整性以及对公司业务熟悉程度考虑，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服务。2021 年度审计费用 386.79 万元（不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146人
历史沿革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2021年9月7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加盟PrimeGlobal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79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4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15.24亿元
	客户家数		80家
	审计业务收入		13.35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证券业务收入		3.57亿元
	客户家数		80家
	审计收费总额		0.84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与服务；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489.2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因为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 2011-2013 年财务情况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对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袁长胜、夏宝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等提起诉讼。2021 年 6 月 28 日，经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2019）苏 1003

民初 969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裁定，中兴华所无需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判决，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向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3 月 15 日，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 20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 2、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合伙人：戈三平，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5 年。2007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1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 5 个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和 8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立峰，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4 年。2010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IPO 审计业务，2021 年 10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 2 个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祖诚，2003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9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紫光股份、艾格拉斯、惠博普、吉林森工、北京文化等。

###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戈三平、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立峰、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祖诚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亦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戈三平、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立峰、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祖诚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依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386.79 万元（不含税）。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根据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且同意将该事项尚需提交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4、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

要求，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同意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要求，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